

证券代码：600076

证券简称：康欣新材

公告编号：2019—040

康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

二次反馈意见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康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3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二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82074 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详见公告编号：2019—021）。

根据《反馈意见》的要求，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所列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和逐项落实，并按照《反馈意见》的要求对所涉及的事项进行了书面说明和解释，现根据相关要求对反馈意见回复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康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与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康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的二次反馈意见〉之回复报告》。公司将于上述反馈意见回复披露后 2 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报送反馈意见回复材料。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康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29 日